

學校體育推廣計劃

「運動教育計劃 --- 運動講座」

申請編號(由本署填寫)

報名表

學校名稱(註1) : _____ (註2)小學/中學/特殊學校類別 : _____
負責老師 : _____ 聯絡電話 : _____
學校地址 : _____
傳真號碼 : _____ 老師電郵地址 : _____

請在下列方格內填上 1, 2, 3, 4 等優先次序(1 代表首選, 餘此類推)。

運動的價值 運動與健康 運動與營養 運動與創傷
運動與壓力管理 運動與多元智能發展 運動與認識自我 運動與體重管理

	講座日期及星期	講座節數(註3)	講座時間	參加人數	年級	講題	支票號碼
首選		第一節					
		第二節					
		第三節					
次選		第一節					
		第二節					
		第三節					

如報名的學校超過限額, 本署將以抽籤方式決定取錄名單。

校長簽署: _____

校長姓名: _____

日期: _____

(學校印鑑)

- 註 :
1. 如學校分上、下午校, 請於學校名稱一欄列明。
 2. 請刪去不適用者。
 3. 每個講座約為一小時, 請填寫日期及時間, 可於同一日選擇多節講座。

- 備註:
1. 學校可在擬定的活動舉行日期前 3 個月, 將填妥的報名表連同報名費寄回: 沙田排頭街 1-3 號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部 1 樓學校體育推廣小組收。每節講座的申請須夾附一張款額為 110 元並以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」為抬頭人的支票。請在支票背面清楚寫上學校名稱。
 2. 若未能成功安排有關活動, 本署會付上「退款申請表(康樂活動)」供學校申請退還款項。

請將支票緊釘在此